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广东省英德市人民法院公告

黄玉养：本院受理原告英德市粤丰建材装饰材料批发中心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现向你公告送达（2025）粤1881民初5396号起诉状、证据副本、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告知书、廉政告知书、民事裁定书。原告诉请：1、请求人民法院判决被告支付材料款项3638元。2、请求人民法院判决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3、请求人民法院判决被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以款项3638元为本金，按1.5倍LPR，自2019年09月06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先暂计算至2025年4月25日，利息计算为：1342元)。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2025年7月23日上午9:15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参加诉讼，将依法缺席审判。

特此公告。

广东省英德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5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